

香港海關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9 樓



**HONG KONG
CUSTOMS AND EXCISE DEPARTMENT**

9/F., Harbour Building
38 Pier Road, Central
Hong Kong

本署檔案 Our Ref. : C&E ODA GR/4-35/2
來函檔號 Your Ref. : CB(3)/PAC/CS(42&43)
本署電話 Our Tel. : 2852 3386
圖文傳真 Our Fax. : 2854 1959

香港中區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政府帳目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徐偉誠先生)

徐先生：

**政府帳目委員會第三十九號報告書的跟進
香港海關為保障政府的應課稅品稅收而進行的工作**

就你於本年一月十一日來信，現於以下段落，提交「紅綠通道系統」試驗計劃的進度，供政府帳目委員會查閱。

紅綠通道系統

自去年十一月一日開始，香港海關已在所有入境管制站實施一項新的清關模式，即「紅綠通道系統」(該系統)。在這項新的模式下，入境旅客應選擇在各入境管制站的「紅通道」或「綠通道」作海關申報。携有需申報物品的旅客應選擇「紅通道」；而其餘旅客應選擇「綠通道」。

宣傳計劃

香港海關自去年十月已展開了宣傳活動，以電視宣傳片、電台宣傳聲帶、海報、單張、和在到港航班上播放宣傳片，推廣該系統。亦在去年十月二十日舉行了新聞發佈會，公佈該系統的實施。公眾亦可經香港海關網頁和熱線取得有關資料。

實施進度

香港海關在該系統實施後的檢討中，發現絕大部份旅客都能迅速適應這項新的清關模式。在該系統實施後，每天收得的稅款和根據有代價地不予檢控計劃下的罰款、被棄的應課稅品、和遭檢控案件，都有增長。這都反映到該系統已成功達致利便旅客清關和加強保障稅收的預期目標。

香港海關關長

(歐陽可樂



代行)

二零零六年一月二十日